勐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勐海县2017年直过

民族地区自然村建设项目竣工决算

审计决定及建议的执行及整改情况

勐海县审计局：

自2021年12月31日贵局送达《勐海县审计局关于勐海县2017年直过民族地区自然村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决定》，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对贵局提出的2017年直过民族地区自然村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的审计决定及建议作出了执行及整改。情况如下：

一、审计决定

针对勐海县审计局对勐海县2017年直过民族地区自然村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决定中提出的关于多计工程结算价款682633.12元，我局已严格按照审计决定对施工单位多计的工程结算价款予以核减，已整改完成。多付的308233.06元工程款，已全部退回，已整改完成。

我局对多计待摊投资233147.14元，其中：多付工程质量检测费16943.60元，西双版纳州公路质量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2年3月29日退回（附退款凭证），已整改完成。多付项目设计费216203.54元，州交规院已于2022年4月24日退回，已整改完成。

二、审计建议

针对审计建议（一）：建议建设单位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和相关合同约定结算及支付项目费用。加强财务核算管理工作，做好项目台账登记，确保项目资金收支清晰，内容完整，查阅快捷。对此项建议，我局将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和相关合同约定结算及支付项目费用，做好项目台账登记，确保项目资金收支清晰、内容完整、查阅快捷。

完善工程资产移交手续，督促责任单位严格实行工程管护措施，确保工程项目在使用年限内发挥最大效益。

针对审计建议（二）：建议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尾工工程的支付管理，据实结算尾工工程。同时，按照规定对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项目，及时组织验收，完善工程资产移交手续，督促责任单位严格实行工程管护措施，确保所有工程项目在使用年限内发挥最大效益。对此建议，我局将提高合同管理，完工的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后及时组织验收，及时移交资产，做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工程项目在使用年限内发挥最大效益。

针对审计建议（三）：建议建设单位加强工程档案管理工作，抓紧汇集工程建设各项资料，将工程档案、资料、文件收集整理齐全，完善相关手续，按规定立卷归档保存。同时加强后续管护及绩效评价等工作。对此建议，我局将加强工程档案管理工作，抓紧汇集工程建设各项资料，将工程档案、资料、文件收集整理齐全，完善相关手续，按规定立卷归档保存。

附件：

1.退款凭证

2.关于对勐海县2017年直过民族地区自然村建设项目

设计费审减退款事宜说明

 勐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5月20日